

证券代码：874677

证券简称：唐兴科技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安徽唐兴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19 日
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召开的方式，会议地点在公司会议室。

3. 会议表决方式：

☒ 现场投票 ☐ 电子通讯投票

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唐素文
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0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84,437,739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列席 7 人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 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制度的规定，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，恪尽职守，勤勉尽责，积极有效地行使职权，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，积极有效地发挥了董事会的作用。公司董事会对 2024 年度工作进行总结，并形成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4,437,739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《公司章程》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制度的规定，认真履行职责，独立行使职权，监督、促进公司规范运作，维护公司利益及股东合法权益。公司监事会对 2024 年度工作进行总结，并形成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4,437,739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的规定，公司独立董事勤勉尽责，认真履行岗位职责并对 2024 年度的主要工作情况予以汇报，编制形成了《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。议案详情请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披露的《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》(公告编号:2025-068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4,437,739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详情请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披露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2025-067)及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:2025-066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4,437,739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对 2024 年财务工作进行总结，并在审计报告的基础上，形成了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4,437,739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，规范公司的财务预算行为，促进公司的健康发展，公司编制了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4,437,739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考虑公司生产经营需要以及未来资金投入等各方面因素，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，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公司拟定不分配 2024 年度利润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4,437,739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
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详情请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披露的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5-071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4,437,739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情况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。容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，公允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。具体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披露的《2024 年度审计报告》(公告编号:2025-074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4,437,739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有效性自我评价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披露的《关于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自我评价报告》(公告编号:2025-069)和《内控审计报告》(公告编号:2025-070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4,437,739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十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披露的《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》(公告编号:2025-072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4,437,739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十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审计费用及聘请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对 2024 年度审计费用进行审议，并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详情请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披露的《聘请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5-073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4,437,739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情请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披露的《关于 2025 年度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5-076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,437,739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唐素文、唐夕明、马允树、安徽君同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安徽君为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安徽君贤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。

（十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情请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

(www.neeq.com.cn)上披露的《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5-075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4,437,739 股, 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: 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: 黄孝伟、盛建平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天禾律师认为, 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的召集与召开、参加会议人员和召集人资格、表决程序与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 本次股东会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安徽唐兴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股东会决议》

《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关于安徽唐兴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安徽唐兴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21 日